



中國瀚亞
CHINA HANYA

CHINA HANY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瀚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2)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代表委任表格供中國瀚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2樓6201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使用。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如其未克出席, 則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附註3)為本人/吾等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並在會上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或如無給予指示, 則酌情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請於適當方格內以「✓」號指示 閣下於按股數投票時之意向。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接納及省覽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i) (a) 重選廖薛倫先生為董事。		
	(b) 重選羅建華先生為董事。		
	(c) 重選辛穎敏女士為董事。		
	(d) 重選陽海碧女士為董事。		
	(e) 重選孫苑女士為董事。		
	(f) 重選張天寶先生為董事。		
	(g) 重選孫會妍女士為董事。		
	(ii) 授權董事會釐訂董事酬金。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訂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回購股份。*		
6.	按股份回購之數目擴大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日期：二零一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而適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股份數目將視為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全部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 如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為代表, 請將「, 如其未克出席, 則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字樣刪去, 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寫姓名, 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的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 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 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該等明確指示, 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法團, 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其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本公司股本中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 則該等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人, 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則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較前之聯名持有人, 方有權單獨就該股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身故股東之數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被視為該身故股東名下之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 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方為有效, 否則代表委任表格將告無效。代表委任文據將於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失效。
-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決定的股東, 均有權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其必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大會, 並於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

* 決議案全文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該通告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的通函內, 並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發送予本公司股東。

本代表委任表格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本內容如有任何不相符, 概以英文版本為準。